

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大办发〔2013〕34号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2013年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计划 通知

辖区各单位、社区（村）：

现将《大学路街道办事处2013年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计划通知》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三年三月一日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2013 年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广泛深入开展全社会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切实增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的系统性和实效性，根据《国家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纲要(2011—2015)》的要求，结合我辖区实际，制定本宣传教育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践行科学监管理念，通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广泛普及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科普知识，促进公众树立科学的食品消费理念，提高食品安全意识和信心，增强预防、应对风险的能力；强化食品生产经营者诚信守法经营意识和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提高监管人员责任意识和业务素质；营造人人关心、人人参与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二、工作目标

2013 年底，在辖区建立起比较完善的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机制，形成政府、企业、行业组织、专家、消费者和媒体共同参与的宣传教育网络体系；食品安全常识和法律知识得到全面普及，社会公众的食品安全意识和知晓水平逐步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的法制观念、主体责任意识和诚信意识明显增强；食品安全监管人员岗前和岗位培训实现规范化、制度化，监管能力显著提高；食品安全宣传报道多样性、

实用性进一步增强，舆论引导更加有效；信息发布公开透明、及时准确。具体目标为：

（一）公众食品安全基本知识的知晓率达到 80%以上，学生食品安全基本知识的知晓率达到 85%以上；

（二）社会宣传覆盖率继续保持在 90%以上；

（三）各级食品安全监管人员每人全年接受不少于 40 小时的食物安全集中专业培训。

（四）各类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每人全年接受不少于 40 小时的食物安全法律法规、科学知识和行业道德伦理的集中培训；关键岗位从业人员每人全年接受不少于 40 小时的食物安全集中专业培训；

（五）中型以上和连锁餐饮服务提供者的负责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厨师长等关键岗位操作人员培训考核合格率达到 90%以上。

三、主要任务与职责

（一）集中宣传

各单位、社区要按照职责分工，根据区食安委的统一部署，认真开展食物安全宣传科普工作。

1、**“3 月 15 日消费者权益日”专题宣传活动。**街镇食安委将结合“3. 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配合各级职能部门围绕“消费与安全”主体，结合 12331 全国统一食物安全投诉举报电话正式运行以及本区大联动热线 962000 的深入实施，从 3 月 15 日起至 6 月底在 3. 15 活动基础上定在 6 月份第三周再掀起一次宣传高潮，这次宣传要大力开展食物安全宣传活动，广泛宣传食物安全投诉举报电话及《大学路街道办事处食物安全责任追究制度》，宣传食物安全科普知识等，大

力营造群防群治的社会氛围。结合国务院食安办等国家部委联合组织的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和区食安办举办的6月份第三周的“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各单位、社区要制订宣传周工作计划，进一步组织食品安全专题研讨会或座谈会，组织专家开展专题讲座。结合食品安全特点，开展一系列食品安全专题宣传活动。如现场咨询和宣传，深入社区、校园、企业、机关、工地等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和法律法规知识宣传等各类主题宣传活动。尤其各社区、单位要切实充分利用各种载体，争取多种形式、多种方法，把食品安全工作宣传到千家万户。

2、9月开展质量安全专题宣传活动。各单位、社区要配合质量技监部门，结合9月“质量月”，根据国家统一部署及宣传主题，开展各类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3、继续深入开展各类“热线”专题宣传活动。各单位、社区要继续开展“春令热线、夏令热线、冬令热线”等活动，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结合季节及各类节日消费特点，向市民传授各类食品选购、防止食物中毒、家庭食品安全制作贮存等知识，接受、处理食品投诉举报，提高市民自身防范食品安全风险能力。

（二）重点工作宣传

1、继续深入开展食品安全“五进”宣传活动。各单位、社区要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进入社区、校园、企业、机关、工地广泛宣传。结合部门、区域实际在街头、单位、社区等建立食品安全宣传橱窗和展板，通过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市民代表巡访食品生产企业，举办知识讲座，设立咨询台，开展知识竞赛，利用报刊、电视、广播、互联网等，深入社

区、校园、企业、机关、工地等为群众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要充分发挥基层食品安全监督员、协管员及联络员的作用，结合社区广场活动等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和法律法规知识宣传等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2、编印各类宣传材料。各单位、社区要结合实际编辑出版科普读物，制作食品安全公益广告，宣传海报、展板、小手册等各类宣传品，在报刊、电视、广播、互联网、街头宣传栏等各类媒体刊播和张贴，并将科普读物和宣传材料送到社区、校园、企业、机关、工地等。

3、加强部门合作，丰富宣传途径。街道食安办将结合教育、民政、卫生、共青团组织、科协等部门的合作，将食品安全宣传纳入市民科普宣传、健康教育、中小學生科普基地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青年志愿者活动的内容之一。

（三）食品安全教育培训

1、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下半年内将对各单位、社区进行食品安全员知识培训。学习有关食品安全管理知识和法律知识。

2、加强对食品安全监管人员的培训。各级食品安全监管部门要把食品安全监管人员上岗和在职培训纳入年度监管工作计划。按照“分级分类培训”的原则，通过制作发放专业培训教材、课本，举办集中培训班等方式，对各级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人员进行岗位培训，不断提高监管人员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标准、专业知识，树立科学监管理念，提高科学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

3、开展对食品安全监督员及基层食品安全志愿者、协管员、信息员的培训。各单位、社区要建立食品安全监督员、志愿者、协管员、信息员的培训制度，科学制定培训教育方案，针对监督员、志愿者、

协管员、信息员的职责、任务和监管工作重点等情况，精心编制教育培训课程，并要经常深入单位、社区开展调研，根据日常工作中存在问题，及时调整和充实教育内容，逐步提高基层一线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4、加强对食品生产经营者的教育培训。一是要加强对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培训的组织和指导，督促其落实食品从业人员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的法律责任，建立食品从业人员培训制度和完善培训档案，落实“先培训后上岗”和定期在岗培训，并将培训和培训档案工作的落实情况列入日常监督检查的内容。**二是**食品从业人员、尤其是企业负责人和质量安全管理员要开展食品安全知识、法律知识以及行业道德伦理的宣传教育。对食品企业要重点培训食品原料采购使用、食品添加剂使用、良好生产规范、生产环节质量控制等专业知识；对餐饮服务单位的从业人员，特别是餐饮企业厨师长，尤其对建筑工地和学校检查落实制度，重点培训食品原料采购、储存、烹调方面的卫生安全知识，以及专业操作规范要求、预防食物中毒等知识，全面推进餐饮行业规范化管理制度；对食品运输流通从业人员，重点培训各类食品储存的卫生安全知识以及禁止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添加剂的规定等；**三是**对中型以上和连锁餐饮服务单位的负责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厨师长等关键岗位操作人员培训工作要进行考核评估。

四、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工作责任

各单位、社区要充分认识到全民食品安全宣传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和政策保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

作机制。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队伍的能力建设，确保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顺利开展。

（二）积极动员社会各方参与，努力发挥各方积极性

各单位、社区要组织动员社会团体、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食品安全专家及食品安全监督员等各类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形成政府、媒体、企业、行业组织、专家、消费者共同参与的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格局。

（三）加强部门间协调、沟通和交流，强化检查考核

各单位、社区要及时总结报送食品安全宣传工作进展，交流好的工作经验，相互取长补短。将适时开展全区食品安全工作总结交流。同时要将食品安全宣教工作考核评价纳入街镇食品安全综合评价体系，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收到实效。

主题词：食品安全 宣传教育 计划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2013年3月1日印发

（共印 50份）